

英德市人民政府文件

英府〔2019〕2号

英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征收英德市大城南 旧城改造第一期项目房屋的决定

根据英德市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因大城南旧城改造建设需要，现需对英德市大城南改造第一期项目范围内的房屋及附属物进行征收。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第 590 号）的相关规定，现将该项目涉及的房屋征收作出如下决定：

一、房屋征收范围。东至环城东路、沿江路，南至北江防洪堤路、文化街，西至环城西路，北至环城中路。征收范围占地面积约 350 亩，征收房屋约 1100 户（含单位公产房、私人住宅、房改房）。